证券代码: 836909

证券简称: 智房科技

主办券商: 财通证券

智房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智房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未弥补亏损 73,061,588.53 元,未弥补亏损占实收资本 73.95%,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应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亏损原因

公司前期因建筑业市场低迷,行业发展环境欠佳,面临工程回款不及时、回款周期长,工程项目垫付款项较多,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等不利事项;进而导致公司利润水平下降,财务费用与管理费用上升,

最终形成累计亏损。

项目收支均发生在智房绿建公司,公司报告期内已完成对智房绿建公司的处置,且本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营业利润与净利润均已扭亏为盈,预计未来公司的财务状况将逐渐好转。

三、应对措施

为应对上述问题,公司已于 2023 年内处置原全资子公司浙江智房绿色建筑有限公司,剥离建筑施工板块,消除因工程回款周期长及工程项目垫付款项较多等导致经营成本上升的因素,从根本上减轻公司运营的负担。同时,公司积极采取更加有效的经营措施,改善经营管理,提高效率,降低成本,力争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以实现更大幅度的利润增长。

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1) 加强催收应收账款的力度,提高应收账款的周转率。针对目前应收款项,公司已专门成立项目组委托专业律师加强对应收款项的回收催款力度,及时收回应收账款;并通过调整项目结构,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降低应收款项坏账风险。(2) 持续科技创新、促进产业升级。公司将在现有研发成果和专利成果的基础上,加强与国内高等院校及科研机构的产学研用合作,加快集成装配式建筑领域的研发和成果转化的步伐,推动新材料的多方面应用;并在新技术新产品应用推广的基础上,逐步提升产品附加值和主营业务的利润水平。(3) 完善组织架构、规范运营管理。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和调整组织架构设置,充分利用和发挥现代企业制度的管理作用,细分职责,完善职能,规范管理,健康运营。(4) 整合公司资源、优

化产业布局。利用公司的资质、地域优势,积极拓展市场,降低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扩大企业知名度,将自身发展融入国家战略、融入地方经济,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不断优化发展战略。

四、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